

证书号第15857212号



实用新型专利证书

实用新型名称：一种用于菰米采收的装置

发明人：杨婷;闫宁;张忠锋;刘新民;杜咏梅;于秀婷;李亚丽

专利号：ZL 2021 2 1014539.4

专利申请日：2021年05月13日

专利权人：中国农业科学院烟草研究所（中国烟草总公司青州烟草研究所）

地址：266000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经四路11号

授权公告日：2022年02月18日

授权公告号：CN 215836003 U

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专利权期限为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

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
申长雨

申长雨



证书号第15857212号



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5 月 13 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、发明人信息如下：

申请人：

中国农业科学院烟草研究所（中国烟草总公司青州烟草研究所）

发明人：

杨婷；闫宁；张忠锋；刘新民；杜咏梅；于秀婷；李亚丽